



“AI+检察”为高质效办案按下快进键

清远探索人工智能与检察履职深度融合

关注·智慧检察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轻点鼠标,案卷材料瞬间被AI拆解为法律要素,证据材料自动排序归类,起诉书初稿秒级响应完成……

近日,广东省清远市人民检察院合作研发的智慧检察系统正式在检察工作网部署运行。人工智能正成为清远检察官手中的“利剑”,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按下快进键。

推动减负增效更快捷

邹某等人涉嫌多次盗窃案中,交易记录、被害人陈述、证人证言等证据材料纷繁复杂。按照以往办案手段,仅整理这些材料、撰写审查报告和起诉书,就得耗费几个星期。

“如今,整理一份审查报告初稿,几分钟就能搞定。”连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黄斯迪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自从该院配置了智慧检察系统,工作质效有了大幅提升。

清远市检察院技术科科长邓远辉介绍说,检察官只需将案件关键信息录入系统,短短几分钟,一份格式规范、内容详尽的审查报告初稿就呈现在电脑屏幕上。系统还具有智能纠错和提示功能,如果内容存在逻辑错误或法律适用不当等问题,系统会进行提示,并提供相关法律条文和案例作为参考。

“AI+检察”的优势,同样让英德市“英剑

泉州丰泽法院推动住建领域纠纷化解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王雯雯 蔡海榕 近年来,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结合推进金融领域治理成功经验,联合丰泽区委政法委、区住建局、泉州市建筑行业协会等部门设立住建领域协同解纷中心,在“联”字上下功夫,在“前”字上出实招,在“新”字上求突破,推动住建领域纠纷源头化解、实质性化解。

丰泽法院整合人大、政协、行政、司法行政、行业协会等力量参与住建领域纠纷化解。同时,聘请代表委员、行业专家、退休法官等作为特邀调解员,借助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移动微法院平台实现调解事务全流程上网,不断提高解纷效率。自2024年9月成立以来,住建领域协同解纷中心共受理住建领域纠纷1054件,调解结案346件,标的总额1160万余元。

为实现住建领域纠纷逐层过滤化解,丰泽法院将法治力量下沉至基层网格,选派优秀干警下沉8个街道463个小区,于前端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白城检察多元救助为当事人撑起“暖心伞”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赵 兵

“一家人的身体恢复得怎么样了?”“司法救助金虽然不多,但是希望能帮你渡过难关。”

近日,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两级检察院负责司法救助工作的检察官来到家暴案件被害人小微家中回访,检察官的关心让小微湿了眼眶。

2024年7月,小微与丈夫小虎在家中因家庭琐事发生争吵,小虎持刀将小微、小微父亲,10岁继子小轩砍伤。经法医鉴定,小微构成重伤二级,小微父亲构成轻伤一级,小轩

平顶山石龙区凝心聚力打造检察文化品牌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牛 彩 陈彦彦

2024年以来,河南省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法院3名检察官荣获河南省检察机关“优秀公诉人”称号,4名干警在平顶山市检察机关业务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两起案件被评为全市精品(典型)案例……

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石龙检察充分发挥“石检·家”检察文化品牌的凝心聚力作用,持续锻造高素质过硬检察队伍。

近日,石龙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晓民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家”是温暖的港

19号”专案组如虎添翼。检察官通过智能检察系统批量生成60余份程序文书,系统自动填充嫌疑人信息,精准校正关押场所等,将原本一周的工作时间缩减至20分钟。

“省下的时间全用在梳理复杂资金流向上,这才是检察官该有的工作状态。”英德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钟兆勇感叹。

在清新区人民检察院,通过运用智能辅助系统一键生成审查报告、起诉书及量刑建议,检察官只用一天就办结了叶某危险驾驶案。

据清远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负责人卢扬奕介绍,面对全市海量醉驾案件数据,清远检察机关深度运用智慧检察系统,以“数智”推动实现醉驾领域深层次治理。在醉驾案件办理期间,通过智能化提取证据要素和实施要素等,自动生成案件审查报告、起诉书等法律文书,为案件办理提挡加速,为检察官减负增效。

数据显示,目前,清远两级检察机关已运用AI技术同步生成审查报告、认罪认罚具结书、量刑建议书和起诉书等文书3800余份。该做法入选2024年智慧检务创新案例,并在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展上推广。

助力司法办案更高效

在一起非法经营案中,清远市检察院检察官通过“证据图谱”发现犯罪嫌疑人用亲属账户收取货款的隐蔽线索,随后根据相关证据追加认定犯罪金额80余万元。

“就像给证据装上GPS,碎片化信息也能串联成铁证。”在清远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莫秀莉看来,智能技术与辅助工具

的加入,大大提高了检察官办案的精准度。

据介绍,智慧检察系统内置的“证据图谱”功能可将聊天记录、转账流水等碎片化证据自动关联,形成可视化逻辑链。在证据摘录环节,系统还能提取整理关键信息,自动粘贴到相应证据清单或文书模板中,以时间线、关系图谱等可视化手段展现证据之间的逻辑关系。

“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如果要寻找合同诈骗案件中的关键条款,系统可在毫秒内筛选出相关卷宗,并标记出关键词位置。”莫秀莉进一步介绍,在阅卷工作中,系统能够借助深度学习模型,自动捕捉刑事案件中的关键资讯,如争议焦点、犯罪要素及重要证人证言等。通过系统内置的全文语义检索引擎,检察官还能通过智能对话实现信息精准获取。

在办理某选矿厂盗窃案中,连南瑶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沈六一利用智能检察系统对犯罪嫌疑人杨某,凡某的供述和被害人陈述进行对比后发现,两名犯罪嫌疑人的供述无法相互印证。

“公正严谨的司法可以尽量避免冤假错案的发生,智能检察系统为严谨司法提供了有力帮助。”沈六一根据疑点制作了详细的补充侦查提纲,明确进一步调查方向。

促进社会治理更精细

清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罗少东在一次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责时发现,某汽车租赁服务公司存在未以显著方式明示租赁流程、收费标准以及车辆没有登记备案等问题。

根据线索,检察官组建数字检察专班,整合辖区小微型客车租赁行业工商数据、交通部门备案数据等,搭建督促“小微型客车租赁行业规范备案法律监督模型”。结果发现,229家小微型客车租赁企业中仅有17家依法备案。随后,检察机关通过磋商推动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常态化监管机制,并联合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专项整治行动。

据悉,近年来,清远市检察机关在深入实施数字检察战略的基础上,大力探索人工智能与检察履职的深度融合,深度运用智能检察系统、文书自动生成系统、文书宝、DeepSeek等智能辅助工具,不断提升办案质效,促进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多个领域实现跨越式发展。

连山检察用AI图斑比对工具还原盗伐林木现场;清新区“公益小新”智能体精准测算养殖场与水源距离;英德检察通过区块链存证固化信访人诉求……一个个探索创新,交织成清远检察的“数智”图景,是清远检察以“数字革命”驱动法律监督质效变革的生动实践。

过去一年,清远两级检察院以积极参与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推广应用活动为契机,在全国模型管理平台成功上架21个模型,约占广东省上架总数的五分之一;共应用模型超过170个,发现监督线索2583条,成案920件。在2024年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推广活动评选中,在入选的100家模型推广和应用优胜检察院(含提名)中清远占7席,是全国获奖数最多的地级市。



近日,江西省兴国县举办第二届油菜花节,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赏花打卡。兴国县公安局组织民辅警深入景区,向游客宣传反诈、禁毒及交通安全等法律知识,进一步筑牢全民安全防线。图为民警在高兴镇油菜花基地向游客讲解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黄辉 本报通讯员 谢泽园 摄

能培训;联系教育部门,为小轩减免部分学杂费……

“通过跟踪回访,我们了解到,小微一家在接受救助后,得到了及时的康复治疗,身体状况逐渐好转。目前,小微正在接受面点师技能培训,小轩的学习成绩有所提高,心理状态也变得更加开朗乐观,小微父亲得到了一定的居家养老照料,家庭整体生活压力显著缓解。”白城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检察官牛丽说。

未来,白城两级检察机关将继续发挥司法救助在解决群众困难、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积极作用,持续关注困境妇女、儿童和老年人群体,加强民生司法保障,传递司法人文关怀,致力于帮助更多像小微一家的刑事案件被害人摆脱困境。

(文中案件当事人均为化名)

落实、有跟踪、有反馈,各部门既加强自我管理,也自觉接受案管、检务督察等部门的管理。

“公正司法是‘石检·家’检察文化品牌的核心。”王晓民说,院党组全面落实案件办理流程监控,对程序、实体进行实质化监控,及时制发书面提醒函、警示函,注重数据分析研判,及时发现并改进办案、管理中的问题;强化质量评查,制定《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实施细则》《法律文书月评季晒实施方案》,建立员额检察官自查+部门复查+领导抽查+案管部门评查“四查”工作机制,开展办案“总结+分享”“评查+讲评”,坚持案件评查反向审视、信访案件反向审视、不采纳监督情况反向审视、上级通报反向审视“四个反向审视”,总结经验,改进不足,提高成效。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温鹏富

“法官,非常感谢你们倾力为我们调解,我们认错认罚,认真做好整改,今后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桂平市某食品公司负责人对桂平市人民法院法官致谢。

此前该公司认为行政机关对其处罚金额过高而提起诉讼。桂平市法院法官了解情况后,与有关行政机关、公司负责人多次沟通,行政机关同意对该公司减轻处罚,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公司也主动缴纳了罚款。

这是贵港市两级法院开展大调解工作的一个缩影。

“全市法院要坚持‘干’字当头,做实精细化管理,公正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求极致的精神把服判息诉功课做到极致,实现定分止争……”2月24日,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全市法院院长会议,要求立案、刑事、民事、行政各业务条线均树立调解优先理念,做实全员调解、全过程调解。

数据显示,今年1月至2月,贵港市两级法院案件上诉率为4.23%,同比下降13.25%,调解率高达31.12%,同比上升10.75个百分点,定分止争、服判息诉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感谢法官,我没想到过了这么多年这钱还能要回来……”广西某公司负责人向覃塘区人民法院法官说。

多年前,黄某因投资失败,欠下的债务未能如期偿还,后与作为债权人的该公司多次协商达成还款协议,但均未能结清。2024年,当案件再一次被申请强制执行后,覃塘区法院法官对案件的来龙去脉进行再一次梳理,并向有关部门核查黄某当前的财产状况。

“你现在已经有偿还能力了,如果拒不执行,将要承担法律后果……”法官向黄某家中向其释法说理。经过多次沟通,黄某最终按约定履行完毕,清偿了债务。

为在执行工作中让当事人既感受到“力度”也感受到“温度”,贵港法院坚持依法强制执行与善意文明执行相统一,促推更多案件执行完毕。

今年前两个月,贵港市两级法院案件执行完毕率达55.11%,同比上升10.64%,执行到位率达63.43%,同比上升11.8%。执行完毕率、执行到位率均明显增长,当事人在司法审判中有更佳、更实的获得感。

“定分不易、止争尤难。定分止争、服判息诉,是法院、法官的价值追求,也是法院践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必然要求。我们将以精细化管理和责任压实为抓手,以质量为根本,以业绩论英雄,全力以赴推动贵港法院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展望2025年,贵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唐波信心满满。

喀什地区检察机关为古树名木举起“法治盾牌”

35棵百年古树“老有所依”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胡清倩

近日,对一起古树名木保护公益诉讼案件“回头看”时,参与监督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泽普县人大代表宋红玲发现,经多方努力,辖区多处曾伤痕累累的古树均已得到妥善保护。

依托“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去年以来,泽普县人民检察院探索“公益诉讼+行政监管”林木资源保护模式,与县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召开4次联席会,摸清该县45棵古树名木保护现状,发现部分古树无人管理,遭到破坏、长势堪忧。

泽普县检察院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相关行政部门加强古树名木日常管护,并有针对性采取保护措施,加大保护古树名木宣传力度。

同时,该院与泽普县自然资源局签署《古树公益诉讼政协协同护绿协议》,建立信息共享、线索移送等工作机制,形成古树保护合力。

古树名木是森林资源中的瑰宝,具有重要历史、文化、科学、景观价值。为切实保护好这些“绿色活文物”,2023年以来,喀什地区两级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开展古树名木保护专项行动。

莎车县人民检察院针对古树名木保护不到位问题,向林业和草原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对该县挂牌在册的17棵古树名木摸排

并“体检”,及时抢救修护10棵长势较差的古树。

伽师县人民检察院、喀什市人民检察院针对辖区古树周边杂草丛生、无人管理且未悬挂标识牌等问题,依法向相关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

针对违建建筑挤占古树问题,麦盖提县人民检察院向负有管理职责的4个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对该县古树名木设立保护标志,明确立养管责任单位或个人。

截至目前,喀什地区两级检察机关已办理古树名木保护公益诉讼案件10起,通过磋商、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等多元监督方式,推动相关部门积极整改,督促33处共35棵百年以上古树找到爱树护树的“主人”,得到专业照护,实现“老有所依”。

据悉,《古树名木保护条例》今年3月15日起施行,其中规定,国家保护古树名木,禁止损害古树名木及其生长环境。这是我国首次以行政法规形式明确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规范,填补了古树名木保护领域国家层面的法规空白。

“古树名木保护涉及多个部门,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张宏南表示,喀什地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团队将持续关注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强化与相关部门沟通协作,依托“益心为公”志愿者“随手拍”小程序,发动群众参与线索举报,为古树名木举起“法治盾牌”。

兰铁中院出台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意见

本报讯 记者赵志锋 为解决行政案件存在的“案结事不了”、上诉率高、申诉申请再申诉率高等问题,兰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近日研究出台《关于推进行政争议源头治理、实质性化解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为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开发“新工具”,给出“良药方”。

据介绍,《实施意见》提出建诉调对接工作室,设先行调解联络员,开设“诉前分流暨行政复议”窗口,坚持行政复议解纷主渠道功能,实现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两线”共治,促进“行政复议+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维

2025政法智能化建设案例及论文征集宣传活动启动

上接第一版 加强“智慧治理”“智慧法院”“智慧警务”“智慧警务”“智慧司法”等信息平台建设,深入实施大数据战略,实现科技创新成果同政法工作深度融合,奋力推进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现代化。

活动面向党委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系统单位以及为智能化建设提供方案和产品的企事业单位征集智能化建设典型案例、创新案例,政法部门、企事业单位可单独申报,也可政法单位、企事业单位联合申报,根据所在系统参与、典型案例落地时间为3年以上,创新案例落地时间为3年以内,同

一单位同一个类别限报送一个案例。包括:智慧治理典型案例,创新案例;智慧法院典型案例,创新案例;智慧检务典型案例,创新案例;智慧警务典型案例,创新案例;智慧司法典型案例,创新案例。

活动还征集主题为“数安筑基 智治赋能”的创新论文。论文要求以理论探讨、对策建议、经验总结等方式,围绕智慧治理、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警务、智慧司法建设展开,要求务实、理性、言之有物。

活动报名截止日期为2025年5月18日,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